

证券代码：600876 证券简称：洛阳玻璃 编号：临 2020-032 号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冲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材集团”）签署〈玻璃产品买卖框架协议〉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未来三年日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中国建材集团续签 2021-2023 年《玻璃产品买卖框架协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先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议案。有关详情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张冲、谢军、陈勇、任红灿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国建材集团签署〈原材料买卖框架协议〉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未来三年日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中国建材集团续签 2021-2023 年《原材料买卖框架协议》。公司独立

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先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议案。有关详情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张冲、谢军、陈勇、任红灿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国建材集团签署〈技术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未来三年日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中国建材集团续签 2021-2023 年《技术服务框架协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先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议案。有关详情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张冲、谢军、陈勇、任红灿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国建材集团签署〈工程施工设备采购安装框架协议〉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未来三年日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中国建材集团续签 2021-2023 年《工程施工设备采购安装框架协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先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议案。有关详情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张冲、谢军、陈勇、任红灿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国建材集团签署〈备品备件买卖

框架协议》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未来三年日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中国建材集团续签 2021-2023 年《备品备件买卖框架协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先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议案。有关详情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张冲、谢军、陈勇、任红灿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凯盛科技集团”）签署〈产品买卖框架协议〉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未来三年日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凯盛科技集团续签 2021-2023 年《产品买卖框架协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先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议案。有关详情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张冲、谢军、陈勇、任红灿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材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未来三年日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中国建材财务公司签订 2021-2023 年《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先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议案。有关详情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持续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张冲、谢军、陈勇、任红灿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批准及确认任何一位董事代表本公司签署有关持续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其执行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及确认公司任何一位董事代表本公司签署、执行、完成、交付或授权其他人士签署、执行、完成、交付上述七项持续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其有关文件，并授权该董事或其授权人士在其认为对执行该等框架协议条款及/或使该等框架协议条款生效所必须、恰当或合适时酌情办理其他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张冲、谢军、陈勇、任红灿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本次持续关联交易香港中介机构的议案》；

鉴于公司与中国建材集团、凯盛科技集团、中国建材财务公司签署 2021-2023 年三年持续关联框架协议的事项，构成关连交易。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规则》有关要求，董事会同意聘请天财资本国际有限公司担任本次持续性关连交易之财务顾问；同意聘请智略资本有限公司担任本次持续性关连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该等香港中介机构均具备相关的执业资格及丰富的执业经验，符合监管规则的要求。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营业执照营业期限的议案》；

根据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求，为使公司营业执照中载明的营业期限与公司章程第一章第五条“公司为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保持一致。拟将公司营业执照的营业期限由“1996 年 08 月 07 日至 2036 年 08 月 06 日”变更为“1996 年 08 月 07 日至长期”。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 2019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及注销事宜已实施完毕，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股份，公司总股本由 552,396,509 股变更为 548,540,432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52,396,509 元变更为 548,540,432 元。

董事会同意根据上述情况及时办理有关登记备案手续暨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有关详情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营业执照营业期限、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事项公司董事会已于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2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上获得批准授权。因此，该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建议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调整适用在境外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通知期限等事项的规定》等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中有关经营范围、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情形及程序、股东大会通知期限等相关条款作出修订，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详情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营业执照营业期限、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新修订的《公司章程》相关内容，以及现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部分章节、条款内容进行调整和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会议中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 日